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12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3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吴国民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已近日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2月4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南卫股份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2月8日